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管制人員：政府新聞處處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預算	3.730 億元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57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28 個，減幅為 29 個	2.032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2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67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民政事務局局長)。

綱領(2)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綱領(3)輿論

綱領(4)公民責任

綱領(5)出版

詳情

綱領(1)：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5.1	96.7	77.4 (-20.0%)	90.5 (+16.9%)

(或較2003-04原來預算減少6.4%)

宗旨

2 宗旨是在國際間推廣香港的良好形象。

簡介

3 政府新聞處主要透過下列幾方面履行這綱領下的工作：

- 傳媒，包括駐港外國傳媒機構及訪港新聞從業員；
- 訪客贊助計劃及在內地和海外舉辦的推廣活動；
- 香港駐外經濟貿易辦事處；以及
- 本港的國際社群。

4 年內最重要的工作是處理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綜合症」)的爆發。有關工作旨在確保海外人士獲得有關「綜合症」疫情及香港如何對抗「綜合症」的最新消息。鑑於「綜合症」疫症嚴重影響香港的對外貿易及形象，這方面的工作至為重要。「綜合症」疫症過後，政府新聞處透過在海外傳媒刊登廣告、邀請和贊助具影響力的海外人士來港訪問，以及在內地和海外舉辦宣傳及推廣活動，集中向全球宣揚香港已復甦過來，並且重現朝氣的信息。簽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協定後，政府新聞處的重點工作之一，是向國際商界推廣，與香港共同開拓內地市場的商機大增。

5 有關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接獲要求後 1 日內着手處理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曾予協助的駐港外國傳媒機構數目	101	95	100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曾予協助的訪港新聞從業員及影片攝製隊數目.....	93	236	160
編印及分發的刊物數目	15	16	17
製作的影片數目	5	6	5
曾予協助的受贊助訪客及訪港重要人物數目	643	542	700
安排香港以外的講座數目	252	172	250
統籌高層代表團到外地訪問的次數	8	5	10
統籌及協助進行的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推廣計劃 數目	13	25	22

6 上述各項重要指標顯示，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三年的整體表現普遍令人滿意。外地訪客人數大幅減少，是由於在二〇〇三年第二季爆發「綜合症」疫症，應邀訪港的嘉賓決定推遲或取消原定的訪港計劃。「綜合症」爆發亦導致香港以外的講座數目及高層代表團到外地訪問的次數有所減少。但在二〇〇三年下半年，隨着政府大力宣傳重建經濟活力推廣活動，以及簽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訪港新聞從業員的數目顯著上升，當中以內地新聞從業員佔大多數。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繼續推廣香港為策略貿易伙伴的角色，對象是有意進軍發展迅速的內地市場(尤其珠江三角洲)，以及希望透過香港的特殊地位，取得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出現的大量商機的行業。

綱領(2)：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56.3	168.1	157.8 (-6.1%)	154.5 (-2.1%)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減少8.1%)

宗旨

8 宗旨是統籌政府內部的公共關係策略及計劃，協助在本地宣傳政府的各項政策，並向公眾傳達有關政府的政策、計劃、決定、活動及服務的信息，以便公眾能更了解政府事務。

簡介

9 政府新聞處的職責是協助制訂、統籌及推行本地公共關係策略，並透過新聞秘書、政府總部新聞組及派駐於各部門的新聞組，就公共關係事宜向政務司司長、財政司司長、律政司司長、各決策局局長和常任秘書長以及部門首長提供建議。

10 政府新聞處透過下列方法，向公眾傳達有關政府的政策、計劃、決定、活動及服務的信息，以增進公眾對政府事務的了解：

- 安排傳媒採訪活動，例如記者招待會、簡報會、訪問、傳媒參觀及採訪公眾活動；
- 發放新聞稿；
- 安排政府官員出席電台直播節目接聽聽眾電話及出席電視台的研討節目；
- 在政府網頁直播或錄播記者招待會及簡報會，並設立網上廣播資料庫，供市民瀏覽；
- 處理傳媒及公眾的查詢；以及
- 分發新聞圖片。

11 此外，政府新聞處繼續廣泛利用互聯網傳達政府資訊。香港政府新聞網(news.gov.hk)採用多媒體方式，利便市民獲取政府消息及資訊。

12 年內，政府新聞處繼續加強協調各項政府政策及措施的公共關係策略。政府新聞處為多項重大事件及活動提供廣泛的公共關係服務與支援，包括行政長官施政報告、財政預算案、預防「綜合症」及重建香港經濟活力推廣活動、全城清潔策劃小組改善香港環境衛生措施、《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博鰲亞洲論壇與世界旅遊組織合辦的會議、總理溫家寶來港出席香港特區成立六周年慶祝活動、國家首位太空人楊利偉訪港及二〇〇三年區議會選舉。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13 有關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在市民對政府政策作出批評或產生誤解的同日內作出回應(%).....	90	95	96
發放新聞稿(分鐘).....	50	46	45
發放新聞圖片(小時).....	2	1.75	1.70
處理傳媒的查詢(日數).....	1	1	1
處理公眾的查詢(分鐘).....	10	10	10
安排傳媒採訪活動(日數).....	1	1	1

指標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發放新聞稿(中英文版)數目.....	41 283	38 271	38 000
分發新聞圖片數目.....	3 025	3 118	3 100
處理查詢數目.....	1 153 796	1 099 404	1 100 000
安排傳媒採訪活動			
記者招待會及簡報會數目.....	1 561	1 885	1 800
網上播放次數.....	275	676	510
訪問次數.....	5 644	4 284	4 300
安排傳媒參觀次數.....	467	439	440
安排傳媒採訪公眾活動次數.....	8 802	5 096	5 100

14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三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5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致力加強各項主要服務，包括更新電腦系統以利便消息發放。此外，政府新聞處亦會繼續加強對決策局局長和常任秘書長以及部門首長的公共關係支援。

綱領(3)：輿論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9.7	19.0	19.5 (+2.6%)	18.6 (-4.6%)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減少2.1%)

宗旨

16 宗旨是使政府得悉透過傳媒表達的輿論，並將公眾對政府政策及計劃所作出的反應，告知政府。

簡介

17 政府新聞處密切監察及向政府反映透過傳媒表達的輿論。為確保各決策局和部門能夠迅速獲悉與其工作範圍有關的輿論，以便在制訂政策時加以考慮，政府新聞處特別注重監察及匯報輿論工作的效率和準確性。這項工作包括閱覽 62 份中英文報章及雜誌和每星期收聽／收看約 260 小時電台和電視台的新聞及公共事務節目。政府新聞處每日編寫及向有關的決策局和部門分發當天的傳媒報道摘要、譯稿、報告、主要官員的談話全文及剪報。

18 有關輿論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每個項目的目標工作時間			
編寫傳媒報道摘要(小時).....	3	2.5	2.5
編寫電台／電視報道摘要(小時)....	2	2	2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每個項目的目 標工作時間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編寫專題報告(日數).....	0.5	0.5	0.5	0.5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每日閱讀的報章數目		26	25	25
閱讀的雜誌及期刊(周刊/月刊)數目		36	37	37
收看/收聽的新聞及公共事務節目時數				
6 個電視台		4 304	4 230	4 300
6 個電台		9 691	9 000	9 200
編寫的傳媒評論及專題報告數目		14 419	18 374	18 400

19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三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0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會繼續密切留意在報章、雜誌及電子傳媒發表的輿論。

綱領(4)：公民責任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3.1	33.6	37.6 (+11.9%)	32.0 (-14.9%)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減少4.8%)

宗旨

21 宗旨是提高公眾對各項重要社會事務的關注，向他們灌輸這方面的知識，並提高公眾的公民責任意識。

簡介

22 政府新聞處為各決策局和政府部門所舉辦的宣傳活動提供策略性建議及技術支援。這些活動旨在宣傳政府的政策及公眾關注的事項。有關活動的開支主要由負責的決策局和部門承擔。為了達到最佳宣傳效果，這些活動會持續舉行。宣傳途徑主要包括電視台及電台、印刷和數碼媒體、戶外宣傳廣告，以及社區參與活動。

23 有關公民責任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在 2 個月內應要求完成印製海報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在 2 個月內應要求完成製作政府宣傳短片或聲帶..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策劃及籌辦的宣傳節目			
大規模活動數目	11	10	10
小規模活動數目	72	96	90
印製及展示的海報數目	223	270	270
製作的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數目	601	847	700
舉辦的展覽數目	234	302	300

24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三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繼續為各局和部門所舉辦的宣傳活動提供專業支援。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大規模宣傳活動包括預防「綜合症」、選民登記、立法會選舉、新身分證、預防登革熱病、撲滅罪行、道路安全、防火、推廣基本法及反吸毒等。

綱領(5)：出版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5.3	85.0	79.2 (-6.8%)	77.4 (-2.3%)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減少8.9%)

宗旨

26 宗旨是作為政府的出版機構。

簡介

27 政府新聞處負責統籌政府在出版刊物方面的工作，包括因應需要提供編輯服務，以及製作、推廣和銷售政府刊物。政府新聞處鼓勵市民利用網上服務訂購政府刊物。

28 有關出版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每個項目的目 標 工作時間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為刊物(包括電子版本)進行更新工作(日數)§	75	60	60	60
編印新刊物(年報及專題書籍)(月數)	11	9	9	9
銷售刊物(櫃台服務)(分鐘).....	5	4	4	4
回覆郵購刊物的訂單(日數)	7	5	5	5
遞送透過網上政府書店訂購的刊物(日數)†	4	—	3	3
回覆郵購圖片及幻燈片的訂單(日數)	7	6	6	6
派發免費刊物及小冊子(櫃台服務)(分鐘).....	4	3	3	3
以郵遞方式分發免費刊物及小冊子(日數).....	7	4	4	4

§ 修訂的指標包括電子版本更新工作。由二〇〇三年起，政府新聞處停止製作《香港便覽》及《香港：背景資料》的印文本。

† 由二〇〇四年起採用的新指標。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經更新的刊物數目	1 359	1 207	1 100
新編印的刊物數目	1 089	2 008	1 900
分發的刊物數目Δ	23 167 946	32 704 029	12 704 000
銷售的刊物數目	833 631	715 219	650 000
收入(百萬元).....	20.0	17.2	15.0
發放廣告數目	15 285	12 236	11 000

Δ 二〇〇三年內，分發的刊物數量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當局印發了大量與「綜合症」有關的宣傳刊物，供各界人士閱覽。

29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三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0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繼續統籌政府在出版刊物方面的工作。此外，政府新聞處亦會推廣互聯網上政府書店所提供的訂購政府刊物服務。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02-03 (實際) (百萬元)	2003-04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3-04 (修訂) (百萬元)	2004-05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75.1	96.7	77.4	90.5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156.3	168.1	157.8	154.5
(3) 輿論	19.7	19.0	19.5	18.6
(4) 公民責任	33.1	33.6	37.6	32.0
(5) 出版	85.3	85.0	79.2	77.4
	369.5	402.4	371.5 (-7.7%)	373.0 (+0.4%)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減少7.3%)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10 萬元(16.9%)，主要因為香港以外推廣活動的預算開支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刪減 7 個職位而得以抵銷。

綱領(2)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30 萬元(2.1%)，主要因為刪減 11 個職位，部分減省的開支因電腦維修費用增加而抵銷。

綱領(3)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90 萬元(4.6%)，主要因為運作開支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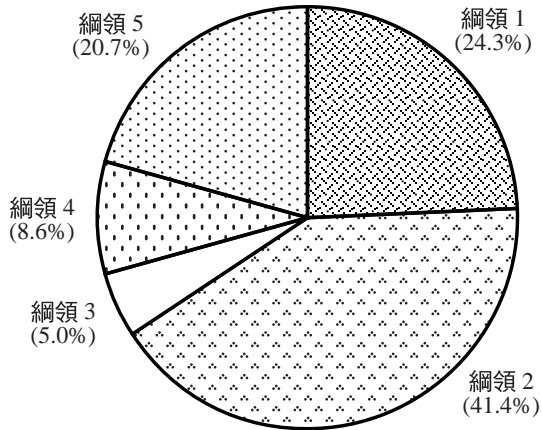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60 萬元(14.9%)，主要因為運作開支減少及刪減 7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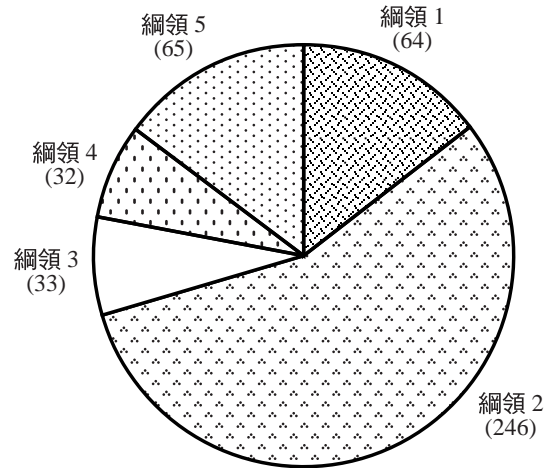
綱領(5)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80 萬元(2.3%)，主要因為刪減 4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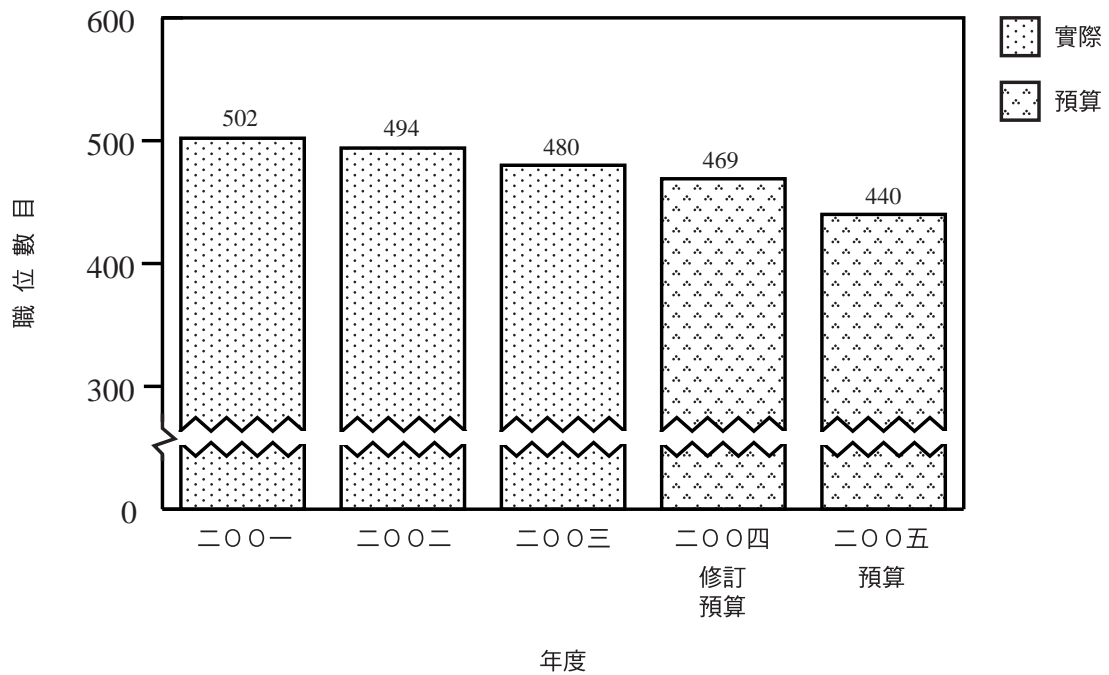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分目 (編號)	2002-03 實際開支	2003-04 核准預算	2003-04 修訂預算	2004-05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59,476	392,924	368,360	366,381
	經常開支總額	359,476	392,924	368,360	366,381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10,050	9,500	3,187	6,655
	非經常開支總額	10,050	9,500	3,187	6,655
	經營帳總額	369,526	402,424	371,547	373,036
	開支總額	369,526	402,424	371,547	373,036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政府新聞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73,036,000 元，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89,000 元，而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3,510,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66,381,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新聞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新聞處的人手編制有 469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會刪減 29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03,248,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2-03 (實際) (\$'000)	2003-04 (原來預算) (\$'000)	2003-04 (修訂預算) (\$'000)	2004-05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37,950	247,000	231,312	220,422
－ 津貼	6,029	7,677	5,909	5,666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196	400	289	376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	204	251	248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33,248	35,202	38,702	41,173
其他費用				
－ 宣傳工作	60,983	61,216	62,685	58,859
－ 訪港客人及海外演講的開支 ..	21,070	41,225	29,212	39,637
	359,476	392,924	368,360	366,381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03止 的累積開支	2003-04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554	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香港品牌 形象海外宣傳計劃.....	9,980	2,352	973	6,655
	總額.....	<u>9,980</u>	<u>2,352</u>	<u>973</u>	<u>6,655</u>